

北京众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任免公告内容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7 年 1 月 11 日审议并通过：

任命王肖璠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本次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全体股东，实际到会股东 19 人。到会人持有公司股份 61,969,7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100.00%，会议由孙茂华主持。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

同意股数 61,969,7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二）被任免董监高的基本情况

王肖璠，女，1975 年 7 月出生，中国籍，美国麻省理工大学 MBA。自 1998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CPA)。2000 年至 2001 年，就职于 China

eLabs，担任财务经理。2001 年至今，就职于携程计算机技术（上海）有限公司，2013 年起担任首席财务官，2014 年起兼任 IBU 的 CEO，2016 年起担任携程集团首席财务官，同时担任集团国际业务总裁。

（三）任命/免职的原因

公司原董事武文洁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二、上述人员的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王肖璠女士任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后，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符合法定人数。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本次任免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经核查，上述新任董事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股转系统《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的要求。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众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众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17 日